

证券代码：920351

证券简称：华光源海

公告编号：2026-072

## 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购买资产（一艘 14000 载重吨新能源集装箱船舶）的

### 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交易概况

##### （一）基本情况

##### 1、购买资产基本情况

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购买新能源船舶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的总体运力部署，顺应绿色航运发展，投入不超过 5,600 万元人民币自有资金，委托湖南金航船舶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航船厂”）为公司建造一艘运力为 1052TEU/14000 载重吨的 LNG（液化天然气，单一燃料）动力江海直达集装箱船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购买资产（一艘 14000 载重吨新能源集装箱船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 2、购买资产变更情况

鉴于公司实际运营需求及市场环境变化，经审慎评估，公司拟将上述投资项目相关规划进行调整。上述项目实施方式将由“建造 LNG（液化天然气，单一燃料）动力集装箱船舶”变更为“建造燃油动力集装箱船舶”，投资金额由不超过 5,600 万元人民币调整为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投资方式由自有资金投入调整为自有资金结合公司募投项目“江海直达燃油动力集装箱船舶购置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投入，受托建造方为湖南金航船舶制造有限公司，船舶总舱位数约

为 1080TEU、总吨位约为 10339 吨、载重吨约为 13000 吨。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试行）》第八条：“上市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按照《持续监管办法》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予以认定。上市公司使用现金购买与主营业务和生产经营相关的土地、厂房、机械设备等，充分说明合理性和必要性的，可以视为日常经营行为，不纳入重大资产重组管理。”

公司本次购买船舶为使用现金购买与主营业务和生产经营相关的江海联运集装箱船舶运输设备等，是公司根据实际生产需求购买，属于公司的日常经营行为，不纳入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四）决策与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资产（一艘 14000 载重吨新能源集装箱船舶）变更实施方式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次购买新能源船舶变更为燃油船舶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根据双方拟签署的《船舶建造合同》要求的生效条件生效。

##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湖南金航船舶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沅江市船舶产业园区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09 年 5 月 21 日

法定代表人：罗超华

实际控制人：罗立辉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船舶制造；金属船舶制造；非金属船舶制造；船舶改装；船舶拆除；船舶修理；船舶设计；船舶检验服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船舶销售；船舶拖带服务；船舶自动化、检测、监控系统制造；船舶港口服务；船舶租赁；船用配套设备制造；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海洋工程装备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特种设备销售；水上运输设备零配件制造；水上运输设备零配件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游艇租赁；工业工程设计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船舶代理；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118,000,000 元

实缴资本：118,000,000 元

关联关系：与公司及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财务状况：

因保密原因，交易对方未提供财务会计信息。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交易标的情况

####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1080TEU 燃油动力江海直达集装箱船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3、交易标的所在地：中国境内

交易标的为股权以外的非现金资产的披露

本次拟购置方式为新造一艘燃油动力江海直达集装箱船，船舶总舱位数约为1080TEU、总吨位约为10339吨、载重吨约为13000吨。本次船舶购置，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该船舶需在建造完工后进行交船，在办理好船舶所有权证书后该船的所有权方归公司所有，因此新造船舶在建造过程中无需经中介审计机构审计。

####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上述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以新造船的市场价格为参考，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公平，定价公允，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

###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 1、合同签约主体

购买方：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造方：湖南金航船舶制造有限公司

2、成交金额：本船舶建造项目合同价格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进行计价、结算及支付。本船舶建造项目合同价格为整船封闭价，合同价格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

3、交易标的：一艘燃油动力江海直达集装箱船，该拟购置船舶总舱位数约

为 1080TEU、总吨位约为 10339 吨、载重吨约为 13000 吨。

4、付款方式：购买方在每期收到建造方出具的正式发票和相关支持文件后七个工作日内按协议规定的条件和进度付款。

5、交船期：交船日期不得超过协议约定交船日期的当天 24 时，从超过约定交船日期的当天 24 时（北京时间）起计算违约罚款。

船舶的具体建造金额、建造款的支付方式、支付时间以及交船期等以最终签署的建造合同为准。建造合同签署后，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补充披露相关内容。

##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根据双方拟签署的《船舶建造合同》要求的生效条件生效。

## 六、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购买新能源船舶变更为燃油船舶事项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满足公司生产需求，优化船队运力结构，通过船舶大型化升级运力来降低企业营运成本和能耗水平，提高企业竞争力，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与整体战略，对公司长期发展有一定的积极影响。

## 七、风险提示

本次购买资产变更事项是基于公司长远利益和战略规划所作出的审慎决策，可能存在一定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加强管理运营的监督与控制，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发生的风险，努力确保公司本次交易的安全和收益最大化。

## 八、备查文件

《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4 日